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3-150

###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步长制药")于2023年8 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 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出资900万元设立控股子公司"济南步长鑫 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谢继辉、于海铭、 梁旭、马晓腾、訾立宾、李龙广、顾建明拟对本次投资进行跟投。具体内容详 见公司2023年8月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4)。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

公司于2023年9月14日与有关各方正式签署了《关于济南步长晟源医疗 器械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书》(以下简称"合作协议书"或"本协议")(公司名 称已经工商部门预核准),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协议主体

甲方: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乙方各成员合称"乙方")

乙方一:谢继辉

乙方二:于海铭

乙方三: 訾立宾

乙方四:顾建明

乙方五:李龙广

乙方六:梁旭 乙方七:马晓腾

(二)合资公司的设立

1、本次合作的模式为:甲方与乙方各成员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济南步 长晟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进行本次合作。

2、合资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合资公司的股权结构及出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900	90%	货币
谢继辉	40	4%	货币
于海铭	10	1%	货币
马晓腾	10	1%	货币
顾建明	10	1%	货币
李龙广	10	1%	货币
梁旭	10	1%	货币
訾立宾	10	1%	货币
合计	1000	100%	_

3、合资公司的设立及实缴出资

(1)各方同意,乙方应负责完成合资公司设立并依法办理完毕工商登记 手续,保证合资公司依法设立、合法注册。为加快合资公司设立进度,乙方可 在本协议签署后即启动与甲方注册设立合资公司并办理工商登记的手续。

(2)各方同意,各方应当在合资公司的设立登记完成并取得营业执照之 日起3个月内,向合资公司以货币方式一次性实缴其认缴的全部注册资本金。 (3)各方同意,乙方各成员自筹出资资金,甲方不提供财务资助,乙方各

成员不得通过合资公司股权质押方式进行融资。

(4) 乙方各成员分别且连带地保证各方出资均应用于合资公司及分子公 司经营之用。

(三)治理结构

合资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会,股东会决议应经占注册资本三分之 二以上的股东同意后方可通过。

合资公司不设董事会,由甲方委派人员担任执行董事,并经股东会选举 产生。执行董事担任合资公司法定代表人。

合资公司不设监事会,由甲方委派人员担任监事,并经股东会选举产生。 合资公司总经理由甲方委派符合法定资格以及有能力胜任工作的人员

担任,并经执行董事聘任产生。 合资公司的财务总监由甲方委派并经执行董事聘任产生。合资公司总 经理需制定年度、季度及月度预算,年度及季度预算须经股东会审议通过,财 务总监负责监督执行。

(四)合资公司投后管理

1、乙方保证,在合资公司投资设立以及对外投资的过程中,乙方及合资 公司应全力配合甲方业务、生产、研发、销售、财务、内审、人事、知识产权、企 业文化及其他相关部门或甲方指定第三方对乙方个人、合资公司开展投资尽 调、访谈等投资管理工作,并保证提供的资料、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 在任何虚假信息、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乙方保证,在合资公司设立完成后,乙方及合资公司积极配合甲方严 格按照法律法规、证监会/上交所有关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及甲方公司制度等规 定,开展本次交易的投后管理工作。

(五)协议的变更与解除

1、在本协议签署后的3年内,出现下列情形时,甲方有权书面通知其他方 解除本协议,甲方如已向合资公司出资,有权要求乙方受让甲方持有的合资 公司股权,或要求合资公司以减资方式回购甲方所持股权,受让/回购价格不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低于甲方的出资额(含对应合资公司的净利润,如有)加算按年化8%计算的 利息或公允价值(孰高),甲方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本协议项下的损失赔偿 等违约责任:

> (1)乙方严重违反本协议的约定,导致甲方本次合作目的无法实现; (2)因乙方故意或重大过失,导致合资公司未按本协议约定最终设立;

(3) 乙方未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履行对合资公司的出资义务,并经甲方发 出书面催告后30日内仍未实际履行;

(4)合资公司连续两个会计年度出现亏损;

(5)因可归责于乙方的故意或重大过失导致合资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出现 重大违法违规事项、出现经营严重困难、涉及重大债权债务、丧失关键经营资 质或知识产权、出现重大资产减损或流失、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出现 任何其他对合资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6)若甲方股权所对应的合资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口径)账面累计亏损达 到甲方本次合作出资额的30%,或者乙方或管理团队成员侵害甲方、合资公 司权益导致甲方损失达到甲方本次合作出资额的30%;

(7)出现其他导致甲方本次合作目的无法实现的情形。

2、除本协议约定外,如因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甲方所持合资公司股权对 应的合资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所载净资产低于甲方的出资额,则甲方有权 推荐或要求更换合资公司的总经理等管理团队成员;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 若乙方需应甲方之要求退出合资公司管理团队,则乙方需要以现金或甲方认 可的其他方式赔偿差额部分损失:

(1)合资公司连续两个会计年度出现亏损;

(2)因归责于乙方的过错导致合资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出现重大违法违规 事项、出现经营严重困难、涉及重大债权债务、丧失关键经营资质或知识产 权、出现重大资产减损或流失、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出现任何其他对 合资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3)若甲方股权所对应的合资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口径)账面累计亏损达 到甲方本次合作出资额的30%;或者乙方或管理团队成员侵害甲方、合资公 司权益导致甲方损失达到甲方本次合作出资额的30%。

1、本协议正式生效后,各方应积极履行有关义务。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 本协议规定或没有履行其在本协议中的陈述、保证、承诺、义务或责任的行 为,即构成违约。违约行为经守约方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30日内应当予以补 救,如违约方逾期不补救的,违约方应在前述期满之日起5日内向守约方支付 人民币1,000万元整的违约金。

2、除本协议特别约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致使其他方承担任何费用 责任或蒙受任何损失的,违约方应同时就上述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违 约而支付或损失的利息以及律师费)赔偿履约方。违约方向履约方支付的赔 偿金总额应当与因该违约行为产生的损失相同,上述赔偿包括履约方因履约 而应当获得的利益。

3、计算履约方的损失时,除需要计算履约方直接遭受的损失外,还应考 虑:由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给合资公司造成的损失和成本费用的增加;如违 约导致合资公司遭受损失,则履约方的损失应按照其在合资公司中的权益比 例计算,履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

(七)争议解决

1、凡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各方应通过友 好协商解决。若任何争议无法在争议发生后30天内通过协商解决,则任何一 方有权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诉讼期间,各方继续拥有各自在本协议项下的其它权利并应继续履行 其在本协议下的相应义务。

(八)其他

1、本协议经甲方加盖公章且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乙方各成员或 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成立生效。

2、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各方友好协商后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进行约定,补 充协议与本协议为一个整体,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一式十四份,甲方执六份,乙方各成员各执一份,合资公司留存 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目的与影响

设立新公司有利于公司战略发展布局,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该项投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 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从长远来看对公司的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符合 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四、对外投资风险

本次设立子公司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子公司在开拓新业务领域过程 中,可能面临宏观政策调控、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公司 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 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5日

####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2023-038

#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9月1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66号城南天府7楼(公司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颜世强先生主持本次会 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 开程序以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7人,董事张劲松先生、张耕先生、独立董事毛 景文先生、周玮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郭晓雷先生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 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2、议案名称: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盛和资源(新加坡)有限公司履行包销协议 提供履约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PD:		反对		并权				
BC/IC	票数	比例(%	) 票数	女 比例	列(%)	票数	比例(%)			
A股 367,671,523		3 77.3383	3 216,2	71 0.	0454	107,518,407	22.6163			
(_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同意	同意		对	弃权				
号	议案名称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2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盛利 资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0.774.020	39.3076	216.271	0.1218	107.518.407	60,570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

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子菡、余东妮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

《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 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 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5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646 证券简称:逸飞激光 公告编号:2023-009

#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议。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9月1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北省鄂州市葛店开发区高新四路逸飞激光行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

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
普通股股东人数	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6,450,79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6,450,791
A STATE A STATE OF A STATE AND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轩先生主持。会议 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 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 规则》《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曹卫斌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

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ED -2-196 TO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許通股	56,450,291	99.9991	0	0.0000	500	0.0009
(二)关于	议案表决的有关情	况说明				

1、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

决权数量的2/3以上通过。 2、本次审议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形。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昕、吴佳颖

三、律师见证情况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 序、审议的议案、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 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

特此公告。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23-040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第五次临时 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11日以电子邮件及微信方式下发给各位董事。9月14 日,会议在908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由孙令波董事长主持,应 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独立董事綦好东、朱德胜及马东宁3人以通讯 長决方式出席),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 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烧碱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海化氯碱树脂有限公司开展烧碱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具备可行性,有利于规避或减少因烧碱价格发生不利变动对正常经营的影响。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

开展烧碱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独立董事意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烧碱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了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有效控制市场风险,同意公司全 资子公司山东海化氯碱树脂有限公司以不超过2亿元的自有资金,开展烧碱期 货套期保值业务。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山东海化股份 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烧碱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独立董事意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相关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5日

####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烧碱期货 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套期保值业务情况概述

1.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同意全资子公司山东海化氯 碱树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化氯碱")以不超过2亿元的自有资金,对在郑州 商品交易所交易的烧碱期货品种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2.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审议。

3.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以从事套期保值为原则,不以 套利、投机为目的,主要是用来规避和防范现货交易中价格波动所带来的风险, 但也存在一定的风险。

1. 投资目的:海化氯碱开展烧碱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充分利用期货

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有效控制市场风险,规避或减少因烧碱价格发生不利变

元,该额度可以循环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含前述

动引起的损失,降低对正常经营的不利影响,提升整体抵御风险能力。 2. 资金额度:烧碱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最高保证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

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2亿元。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 高合约价值不超过4亿元。

3. 交易品种:仅限于在郑州商品交易所交易的烧碱期货品种。

4. 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5. 资金来源:海化氯碱自有资金

三、可能存在的风险分析

公司于2023年9月1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及监事会2023年第五次临时 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烧碱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则,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海化氯碱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以从事套期保值为原则,不以套利、投机为目

的,主要是用来规避和防范现货交易中价格波动所带来的风险,但同时也存在 1. 市场风险:期货行情易受基差变化影响,行情波动较大,现货市场与期货 市场价格变动幅度不同,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套期保值头寸的损失。

2. 资金风险:行情急剧变化时,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来不及 补充保证金而被强制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3. 内部控制风险:套期保值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

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 4. 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在套期保值周期内,可能会由于原材料、产品价格周 期波动,场外交易对手出现违约而带来损失。 5. 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

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 风险。

四. 风险控制措施 1. 套期保值业务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严格按照制定的套期保值方案执行,

保值业务规模与海化氯碱经营业务相匹配,期货现货匹配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押调度资全田手套期促信业タ 严救挖制套期促估的资全期措 △# 4. 严格执行期货业务法律法规和市场规则,合规合法操作,通过严格审核

完善,确保能够满足实际运作和规范内部控制的需要,加强对业务相关风险控 制制度和程序的评价和适时监督,不定期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内部审计,确保 相关业务的规范开展。

计划和使用保证金,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下达操作指令,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方

3. 根据法律法规的变化和实际需要,及时对相关的内控制度进行修订和

与期货公司的合同,明确权利和义务,防范和控制法律风险。

5. 设置符合交易需求的通讯及信息服务设施,以最大程度保障交易的正

五、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1. 海化氯碱开展烧碱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 值功能,规避或减少因烧碱价格发生不利变动引起的损失,降低烧碱价格变动 对正常经营的不利影响,有利于提高抵御市场价格波动风险的能力,符合公司 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 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 等相关规定和指南,对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财务报 表相关项目。

六、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822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会议审议情况

可进行操作

公司已具有一定的期货套保业务经验,且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和风 险管理机制,对套期保值业务的原则、审批权限、操作流程、风险管理、信息保密 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对控制业务风险起到了保障作用。全资子公司海化氯 碱开展烧碱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具备可行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 同意公司编制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烧碱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

全资子公司海化氯碱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使用自有资金开展烧碱期货套期 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或减少因烧碱价格发生不利变动引起的损失,降低对正 常经营的不利影响。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 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海化氯碱开展烧碱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七、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第八届监事会2023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相关意见 4.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期货业务管理制度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5日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23-043 证券代码:000822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被郑州商品交易所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商品交易所于2023年9月13日发布了《关于指定烧碱期货交割仓(厂 库的公告》[2023]93号,指定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海化氯碱树脂有限公司(以下

指定为烧碱交割厂库的公告

简称"海化氯碱")为烧碱交割厂库。 本次海化氯碱被指定为烧碱交割厂库,将有利于提高资产使用效率,扩大 业内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实现现货市场和期货市场的有机结合,增强抗风险能 力和市场竞争力。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23-041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15日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2023年 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3年第五次临时 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11日以电子邮件及微信方式下发给各位监事。9月14 日,会议在908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李进军先生主持,应出席 会议监事5人,实际出席5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 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1.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烧碱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海化氯碱树脂有限公司开展烧碱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具备可行性,有利于规避或减少因烧碱价格发生不利变动对正常经营的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烧碱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了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有效控制市场风险,同意公司全

张峰,男,1981年生,拥有上海交通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士学位,美国

杜兰大学金融学硕士学位,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学位。长期从事国内外业

务,2005年至2020年先后就职于北京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析师、中国国际

金融有限公司高级经理、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副总裁、摩根士丹利华鑫

证券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全球资本市场部联席主管。2021年2月加入公司,

新水大士

200

58

资子公司山东海化氯碱树脂有限公司以不超过2亿元的自有资金,开展烧碱期 货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监事会2023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15日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CTO 回出版 回出版 (集等会局·印象)

2023年9月15日

#### 证券简称: 孚能科技 公告编号: 2023-060 证券代码:688567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组织架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孚能科技")于2023年 9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

依据公司发展战略和业务开展需要,为推进公司治理结构优化、管理水平

改善、运营效率提升,公司对组织架构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公司组织架构图 同时,根据新的组织架构,公司对部分业务负责人进行了调整任命。其中, 罗起龙先生为公司销售副总裁、张波先生为公司 COO、张峰先生兼任公司海外

业务副总裁。以上各业务负责人简历加下, 罗起龙,男,1978年生,于2000年获得同济大学机械制造学士学位,2003年 获得工学硕士学位,曾任职于上海大众、通用汽车、敏实集团等大型制造企业, 先后担任客户发展中心总经理、战略顾问等职务。作为汽车行业的项目管理和 质量控制专家,善于战略规划、开拓客户以及组建高绩效团队,具有丰富的实战

张波,男,1969年生,拥有北京航天航空大学工学学士学位。先后任职于通 用电气公司、IBM、玛氏公司、汉能集团等具有多年行业管理与实操经验。2022 年7月加入公司,目前为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总经理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附件一: 享能科技组织架构图 (2023年9月)

特此公告。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如下议案: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证券代码:001208 证券简称: 华萘线缆 公告编号: 2023-067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4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9月1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

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14日上 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湘潭市高新区建设南路1号华菱线缆技术中心216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 规及规章的规定。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4人,代表股份348,599,863股,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4221%。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100,508,897股,占公司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18.8070%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1、关于新增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该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湘潭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湖南钢铁 集团有限公司、湖南迪策投资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262,795,200股。同意股数达 到除关联股东以外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表决通过。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	89,602,763	16,300	1,600	股份数量	28,985,366	16,300	1,600
占出席会议有 效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比例	99.9800%	0.0182%	0.0018%	占出席会议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383%	0.0562%	0.0055%
2. 关于	修订《公言	音程》的	iìV室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达到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

股份数量	348,583,563	16,300	0	股份数量	28,986,966	16,300	0	
占出席会议有 效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比例	99.9953%	0.0047%	0.0000%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有效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比例	99.9438%	0.0562%	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2、律师姓名:张超文、刘丹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人资格以及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均

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

>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14日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志钢先生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65.2291%。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3人,代表股份248,090,966股,占公司有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